

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
乐日沟Ⅱ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乐日沟Ⅱ铅锌矿位于甘洛县北东 55° 方位，直线距离约8.0km处，行政区划属凉山彝族自治州甘洛县新市坝镇木古足村，为生产矿山。矿山采矿权面积 0.4836km^2 ，开采矿种为铅矿、锌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10万t/a，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12年，剩余服务年限为3年。

《方案》编制目的为延续采矿权，《方案》适用年限7年，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不涉及基本农田、生态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二级，主要地质环境问题为滑坡1处，发育程度为中等发育；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为挡土墙。

土地损毁方面：矿山损毁土地权属为新市坝镇木古足村，为集体土地。土地损毁面积 1.5548hm^2 ，已损毁面积 1.5548hm^2 ，预测损毁面积 0.00hm^2 ，损毁单元包括1080m工业场地、1180m工业场地、1280m工业场地、废石场、炸药库，其中损毁农村道路面积 0.0615hm^2 ，河流水面面积 0.0860hm^2 ，采矿用地面积 1.4072hm^2 。

《方案》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 1.5548hm^2 ，纳入复垦责任面积 1.5548hm^2 ，其中复垦为林地面积 1.5548hm^2 。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挡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3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2个阶段。

《方案》静态总投资302.70万元，动态总投资326.33万元。

矿山企业（公章）：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公章）：成都驼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乐日沟 Ⅱ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3年4月28日，自然资源厅组织有关专家对《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乐日沟Ⅱ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在审阅《方案》报告、相关附件和汇报材料后，提出了详细修改意见，供申请人修改。此后，专家组按照修改意见对申请人再次提交的《方案》及相关附件修改稿和修改说明进行了审阅、复核，经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该《方案》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4号）等相关要求，内容完整，能够反映矿区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有关情况。矿山基本情况介绍清晰、土地利用现状明确；土地复垦责任范围完整并符合要求；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较准确；可行性分析较充分；方案确定的治理、复垦方向明确；工程部署及治理措施较完善；进度和费用安排较合理；公众参与和保障措施较全面。

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



2023年5月18日

《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乐日沟Ⅱ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罗刚	西南交通大学	副教授	罗刚
2	虞占荣	四川省煤田测绘工程院	副高	虞占荣
3	唐杰	四川师范大学	副高	唐杰
4	何锡勇	四川省煤田地质局地质测量队	副高	何锡勇
5	钟泽彬	四川禾田投资咨询公司	高工	钟泽彬

承诺书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我单位承诺对已提交的《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乐日沟II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同时承诺对公示文本已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矿山企业：四川甘洛县株冶乐日沟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编制单位：成都驼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武家斌



日期：2023 年 5 月 22 日